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5 年 4 月 28 日

發稿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發言人：張峻嘉簡任行政執行官

連絡人：秘書室高世昌主任

連絡電話：04-7269435#4211

編號 115-12

春陽送暖入偏鄉，清風打詐護民安

彰化分署「有感服務行動列車」駛入信義鄉為民服務及打詐宣導

彰化分署轄區包括彰化縣及南投縣，為因應幅員廣大，部分鄉鎮地處偏遠，義務人至彰化縣員林市本分署辦公位址及南投辦公室辦理公務多有不便，為減輕民眾舟車往返之辛勞，就地獲得優質服務，彰化分署「有感服務行動列車」自 112 年起即定期不間斷駛入各偏遠鄉鎮，近期 115 年 4 月 23 日於南投縣信義鄉公所提供民眾繳納案款、申辦分期繳納及協助老舊機車切結報廢等多元服務，並為杜絕詐騙源頭，加強民眾識詐、防詐意識同時進行打詐宣導。

服務當日現場計有 4 位民眾諮詢相關法律規定與流程，另有 7 位義務人洽詢行政執行案件事項、繳納案款及申請分期繳納，共收取案款新臺幣 3 萬 4,876 元。其中一名義務人偕同幼子前來，執行同仁主動了解其單親及經濟狀況後，熱心協助轉介鄉公所社會課單位，提供申請中低收入戶及育兒津貼等相關資訊，展現本分署兼顧公義與關懷之服務精神。執行同仁亦告知民眾若有閱覽、複製或抄錄案卷之需求，將協助辦理檔案應用服務，竭誠滿足民眾需求。另於打詐宣導部分，提醒大家提高警覺、加強查證，避免落入詐騙陷阱，以有效守護荷包安全及降低違法風險。

彰化分署再次說明，「公義便民，法遵先行」是行政執行機關的座右銘，本次行動列車在分署同仁及信義鄉公所人員誠心協助下，順利為每一位民眾提供最優質的服務，並結合打詐宣導提升人民識詐、防詐能力；未來，彰化分署將持續結合地方資源，讓更多民眾享有便利且即時之公共服務，落實「彰顯公義、執愛廣澤」之理念。



現場放置打詐宣導海報內容。



義務人繳納案款疑似匯至錯誤繳納專戶，所幸同仁即時注意並妥善處理。



同仁主動熱心轉介義務人至鄉公所社會課提供服務。



民眾前來諮詢行政執行案件相關事項，同仁共同協處理。



彰化分署本次偏鄉服務全體同仁聯合宣導照片。